

# 共青团西安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西科团发〔2020〕8号

## 关于评选 2019-2020 年度 先进集体、优秀个人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学生会：

一年来，我校团员青年在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的正确领导下，各级团学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紧密围绕学校中心工作，锐意进取，开拓创新，在思想引领、组织建设、科技创新、社会实践、文体活动，特别是抗击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志愿服务等方面取得了优异成绩，涌现出一大批先进典型。

为发挥先进典型的榜样作用，提高广大团员青年的素质，进一步增强基层团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推动我校共青团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经研究决定，在今年五四期间表彰一批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范围

凡我校在籍的研究生、本科生、中学生和教职工中的共青团员、共青团干部以及表现突出的集体均可参加评选。

## 二、评选条件

### （一）五四红旗分团委（团总支）

1. 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时开展团员教育、团员管理、团员发展工作。切实履行职责，带动所属支部建设，支部工作有活力；

2. 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工作具有鲜明特色，团员参与踊跃。在落实校团委部署的重点工作和开展品牌特色活动上取得实效，至少有1项以上可示范推广的特色活动或工作；

3. 下属团支部（团总支）的整体建设情况较好，配合学校积极开展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等工作，并在社会实践活动以及科技竞赛活动中表现优异，成绩突出；

4. 组织本学年日常工作稳步开展，无重大责任事故；

5. 按照校团委部署，积极配合和深入开展校园文化活动，大力配合“五四文艺汇演”“迎新晚会”等重大活动；

6. 积极响应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指示，有序组织团员青年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发挥组织体系优势，坚持组织化动员，为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作出突出贡献，并在诺如病毒防控工作中表现突出。

### （二）社会实践优秀组织单位

1. 按照校团委的部署和要求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

2. 结合本单位实际设定和安排好各类社会实践主题，面向基层团员组织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充分调动广大团员的积极性；

3. 在实践活动中组织有序、表现突出，具有活动特色、成绩

显著。

### **（三）五四红旗团支部**

1. 组织团支部内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主动参加社会实践活动，一学年内严格按照校团委的部署参与青年大学习、开展团日活动（以检查记录为准）；

2. 组织健全，积极并能按时完成上级团组织下达的各项任务，坚持正常的组织生活，有组织、有意识地引导团员青年关注社会热点问题和时事政治；按时缴纳团费，积极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青年，并帮助后进青年不断进步；

3. 及时了解团员青年的实际情况，帮助他们解决思想、学习、生活、工作等方面的问题，团结协作，并能围绕校园和社会热点问题，深入开展多层次的活动，并具有一定的示范作用；

4. 支部成员思想积极上进，学习态度端正，目的明确，积极向上，具有良好的学风，有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

5. 积极参加校团委和各学院团委、团总支承办的各项活动。在社会实践活动以及科技竞赛活动中表现突出，成绩显著；

6. 积极响应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指示，有序组织团员青年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发挥组织体系优势，坚持组织化动员，为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作出突出贡献，并在诺如病毒防控工作中表现突出；

7. 年度团支部工作考核优秀。

### **（四）先进部门**

1. 组织健全，机构合理，作风过硬，凝聚力强；

2. 工作思路清晰，大胆创新，开展特色工作，有典型事例；

3. 及时传达上级指示，配合上级工作，出色完成各项任务；
4. 与其他各部门协调工作，使工作顺利开展，并积极配合其他部门的工作；
5. 工作规范，有计划，有总结，成绩突出，并能形成系统材料；
6. 部门成员态度端正，品德优良，能够积极参加各项活动；
7. 积极响应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指示，为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作出贡献，并在诺如病毒防控工作中表现突出。

#### **(五) 先进团支部**

1. 组织健全，积极完成上级团组织下达的各项任务；
2. 组织成员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一学年内严格按照校团委部署参与青年大学习、开展团日活动（以检查记录为准）；
3. 坚持正常的组织生活，有计划、有意识地组织团员青年学习党、团的有关文件，按时缴纳团费，积极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青年，并帮助后进青年不断进步；
4. 积极组织支部成员参加校团委和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开展的各项活动，在志愿服务活动以及社会实践活动中表现突出，成绩优异；
5. 支部成员学习目的明确，态度端正，具有良好学风；
6. 年度团支部工作考核优秀，且在学院团委、团总支所属团支部中名列前茅；
7. 积极响应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指示，有序组织团员青年参与疫情防控工作，为打赢疫情防控的

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作出贡献，并在诺如病毒防控工作中表现突出。

### **(六) 优秀学生社团**

1. 严格遵守《西安科技大学学生社团管理条例》及有关规章制度；

2. 社团内部制度健全，分工明确，团结合作，工作积极，具有凝聚力；

3. 积极配合校团委、社团联合会的工作，每学年举办两次以上的特色活动；

4. 社团成员品德优良，思想端正，态度积极；

5. 在社团联合会的社团年度综合考核中成绩名列前茅。

### **(七) 优秀共青团干部标兵**

1. 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尽职尽责，出色地完成各级组织下达的工作任务；

2. 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心全意为广大青年服务，具有不计名利、无私奉献、实事求是的精神和品德；

3. 敢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有开拓精神，能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具有突出的个人事迹；

4. 学习成绩优秀，综合测评成绩名列班级前十名，文化课平均成绩不低于 80 分，单科无补考现象，通过国家英语四级考试（425 分）；

5. 带头响应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的号召，坚决服从组织分配的工作任务，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和诺如病毒防控工作，作用发挥积极，表现突出；

6. 在本年度被评为优秀共青团干部。

### **(八) 优秀共青团员标兵**

1. 积极组织、参与团的各项学习和活动，在学习和活动中表现突出，起到模范带头作用和骨干作用；

2. 政治立场坚定，思想品德优良，具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精神，密切联系广大同学，顾全大局，敢于对不良思想和行为进行批评；

3. 对团的工作做出突出贡献，具有典型的个人事迹。带头响应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号召，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和诺如病毒防控工作，作用发挥积极，表现突出；

4. 学习成绩优秀，综合测评成绩名列班级前十名，文化课平均成绩不低于 85 分，单科成绩不低于 70 分，通过国家英语四级考试（425 分）；

5. 在本年度被评为优秀共青团员。

### **(九) 最美团支书**

1. 截止 2020 年 3 月 15 日，参选对象担任所在支部团支书任期满一年以上；

2. 品格优良，作风过硬，带头响应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号召，坚决服从组织分配的工作任务，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和诺如病毒防控工作，作用发挥积极，表现突出。

3. 热爱团的岗位，所在支部工作开展规范，富有开拓创新精神，取得较为突出成绩；

4. 密切联系同学，竭诚服务同学，在团员学生中具有较高的影响力、号召力；

5. 思想端正，学习认真，成绩优秀，能够发挥榜样带头作用，全年无不及格科目；

6. 所在的团支部基础团务扎实，在团员管理、团支部“三会两制一课”工作、团费收缴等工作上落实到位，支部运行规范。所在团支部曾被评为先进团支部且本人在近三年内获得校级及校级以上团内表彰。

#### **(十) 优秀共青团干部**

1. 主动开展共青团工作，积极参与学校的管理工作，认真且按时完成上级分配的各项工作任务，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和组织能力，工作成绩显著；

2. 有较高的思想觉悟，作风正派，以身作则，在各方面起到模范带头作用。积极响应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号召，坚决服从组织分配的工作任务，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和诺如病毒防控工作；

3. 关心同学生活，热心为同学服务，在同学中有较高威信，经常向上级有关部门反映学生思想动态；

4. 学习刻苦，积极向上，成绩优良，全年无不及格科目；

5. 积极带领团员青年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成绩显著。

#### **(十一) 优秀共青团员**

1. 坚决执行各级团组织的决议，遵守团内纪律和校规校纪，无违反团日活动和其它活动纪律的现象；

2. 关心集体，团结其他同学，珍视集体荣誉，在同学中有一

定威信；

3. 思想端正，学习认真，成绩优良，全年无不及格科目；

4. 积极响应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号召，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和诺如病毒防控工作；

5. 积极主动参加青年大学习和团内各项活动，并带动其他同学共同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

### **(十二) 优秀社团指导教师**

1. 切实关心与支持社团与社团干部，认真指导社团工作，且举办过较有影响力的社团活动；

2. 所指导的社团具有一定规模，成立时间在一年（含一年）以上，且无违规违纪现象发生；

3. 指导社团时间一年以上（含一年），且无重大失误现象发生；

### **(十三) 社会实践先进个人**

1. 按照校团委的部署和要求，积极参加假期社会实践活动；

2. 结合实际，面向基层开展社会实践活动，表现踊跃，成绩突出；

3. 积极撰写、并按期上交社会实践论文或调研报告，且被校团委评为优秀等级；

4. 积极响应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号召，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和诺如病毒防控工作；

5. 学习态度认真刻苦，成绩良好。

### **(十四) 优秀社团干部**

1. 具有开拓创新精神，责任心强，能积极按照校团委、社团



联合会和本社团的安排，出色完成本社团、本部门的工作；

2. 积极响应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号召，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和诺如病毒防控工作；

3. 学习态度认真，全年无不及格科目，群众基础良好。

#### **（十五）社团活动先进个人**

1. 责任心强，积极参与或组织社团活动；

2. 工作积极，主动承担社团的工作任务；

3. 积极响应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号召，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和诺如病毒防控工作；

4. 群众基础好，工作成绩突出。

#### **（十六）优秀青年志愿者**

1. 积极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全年志愿服务时间超过 48 小时；

2. 热心公益事业，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奉献精神；

3. 学习态度端正，全年无不及格科目；

4. 在志愿服务领域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和诺如病毒防控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产生良好的社会影响。

### **三、评选名额及办法**

（一）五四红旗学院团委（团总支）和社会实践优秀组织单位各 3 个，由各学院团委（团总支）根据评选条件进行申报，校团委组织评选。

（二）红旗团支部 10 个，由各学院团委（团总支）根据评选条件进行申报，校团委组织评选。

（三）优秀学生社团 12 个，由社团联合会根据评选条件进行申报，校团委组织评选。

**(四)** 优秀共青团干部标兵、优秀共青团员标兵各 10 名，最美团支书 5-10 名，由各学院团委（团总支）根据评选条件进行申报，校团委组织评选。

**(五)** 先进部门和先进团支部按各学院团委（团总支）所属部门或所属团支部的 15%，优秀共青团干部按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团干部总数的 20%，优秀共青团员按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团员总数的 4%，由各学院团委（团总支）自行评选。各单位的具体名额见附件。

**(六)** 优秀社团指导教师由本年度优秀学生社团的指导教师和通过社团联合会推荐评选产生的优秀指导教师两部分组成。原则上通过评选产生的优秀指导教师名额不超过本年度优秀社团数量的 25%。

**(七)** 社会实践先进个人由校团委从各学院团委（团总支）上报的优秀社会实践论文中评选，对于组队参加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的单位按照组队实践人数的 50% 增加名额。

**(八)** 优秀社团干部和社团活动先进个人由社团联合会按照校团委分配的指标进行评选。

**(九)** 优秀青年志愿者由校青年志愿者总队按照校团委分配的指标组织评选。

#### **四、具体要求**

**(一)** 各分团委、团总支要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申报条件，切实评选出在团组织工作和校园精神文明建设中能够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成绩突出、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用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在新冠肺炎疫情和诺如病毒防控斗争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应优先推荐。

**(二)**各单位对评选、上报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必须在本单位范围内进行不少于3天的公示，接受监督，确保评选工作的公开、公平和公正，真正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作用和激励效应。

**(三)**申报五四红旗分团委(团总支)、社会实践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学生社团需递交3000字以内的事迹材料(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的表现);申报五四红旗团支部需填写《2019-2020年度红旗团支部申报表》，并递交1500字以上的事迹材料(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的表现);申报优秀共青团干部标兵、优秀共青团员标兵和最美团支书需填写《2019-2020年度优秀共青团干部标兵申报表》《2019-2020年度优秀共青团员标兵申报表》《2019-2020年度最美团支书申报表》，并递交学习成绩单、获奖证书、个人生活照1张，以及1500字以上的事迹材料(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的表现)，事迹材料用第三人称撰写，第一部分介绍个人的基本情况，如“姓名、性别、政治面貌、XX学院XX专业X级X班学生，现任XX职务，曾获XX荣誉，受到XX表彰”等，第二部分从德智体等方面总结其先进事迹;申报优秀共青团干部和优秀共青团员需填写《2019-2020年度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2019-2020年度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以上申报材料均交电子版，纸质版开学后按要求补交。)**

**(五)**各分团委、团总支要对所有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并将申报材料、申报材料汇总表(学院、专业、班级用全称)及公示证明材料于规定时间内发至邮箱1794586018@qq.com，逾期

未报或材料不全者视为放弃。报送截止时间：

1. 五四红旗分团委（团总支、团支部），优秀共青团干部（团员）标兵，最美团支书材料报送时间截止 4 月 3 日；

2. 其它奖项材料报送时间截止 4 月 13 日。

联系人：党 雪（老师）      联系电话：13363986805

魏婧妮（学生）      联系电话：15735920598

附件：（附件 2-8 请在校团委官方网站下载）

1. 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先进集体、优秀个人名额分配表
2. 申报材料汇总表
3. 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4. 优秀共青团干部标兵申报表
5. 优秀共青团员标兵申报表
6. 最美团支书申报表
7. 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8. 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校团委

2020 年 3 月 23 日

附件 1:

2020 年各分团委（团总支）先进集体、优秀个人名额分配表

单 位	先进团支部	先进部门	优秀团干	优秀团员
能源学院	5	1	23<4> (2)	37 (7)
安全学院	6	1	26<4> (5)	46 (13)
建工学院	10	1	43<5> (4)	84 (12)
机械学院	10	1	42<5> (2)	82 (12)
电控学院	10	1	45<5> (5)	80 (13)
通信学院	11	1	49<5> (4)	88 (11)
管理学院	11	1	49<5> (6)	88 (18)
计算机学院	9	1	33<5> (2)	65 (7)
地环学院	8	1	36<5> (5)	49 (8)
测绘学院	6	1	28<4>(2)	50 (11)
材料学院	6	1	26<4> (2)	42 (4)
化工学院	7	1	31<4> (2)	49 (6)
人文与外国语 学院	3	1	15<4>	21 (1)
艺术学院	1	1	26<4>	35 (1)
理学院	2	1	13<4> (2)	18 (4)
继教学院	0	0	1	2
附属中学	1	0	3	8
马克思主义学院	1	1	6<4> (2)	4 (4)
合计	107	16	495	848

备注：()中数字为研究生的评优指标，<>中数字为分团委（团总支）团干部的评优指标，已包含在各单项的总数之内。